党员活动室管理制度

一、党员活动室是党的基层组织进行政治生活、“三会一课”及其他形式党员教育活动与相互交流的主要场所，是体现党员先锋模范作用的重要阵地。

二、党员活动室的一切设施要登记造册，由专人负责管理。

三、活动室实行申请人负责制。活动室使用情况要及时做好记录。

四、活动室所配备的所有物品，应妥善使用，用后按原样摆放好，不得随意外借，如损坏、丢失照价赔偿。

五、室内报刊杂志阅后需放回原处，未经同意不得携带外出。

六、活动室内严禁大声喧哗、吃零食、乱扔垃圾等，使用后应及时清扫，保持室内整洁。